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  
Hong Kong Convention and Exhibition Centre

#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 废物处理指引 (主办机构及参展商)

由香港会议展览中心（管理）有限公司编写

Prepared/Approved

NY/JW

2019年10月

Managed by Hong Kong Convention and Exhibition Centre (Management) Limited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管理）有限公司負責管理

Member of NWS Holdings

新創建集團成員

1 Expo Drive, Wanchai, Hong Kong, China 中國香港灣仔博覽道一號

Tel 電話：+852 2582 8888 Fax 傳真：+852 2802 0000

E-mail 電郵：info@hkcec.com Website 網址：www.hkcec.com 





## 目录

1. 简介.....	3
2. 定义.....	3
3. 不同种类废物的处理程序.....	4
3.1. 建筑/工业废物.....	4
3.2. 一般废物.....	5
3.3. 可回收废物.....	5
3.4. 厨余.....	5



## 1. 简介

香港会议展览中心废物处理指引(「指引」)旨在为主办机构和会展中心使用者提供清晰指引，了解废物分类以及以负责任的态度处理不同种类废物，达致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 2. 定义

建筑/工业废物	建筑/工业废物包括地毯、地板、横幅、布景板、布帘、木制品、金属铝架及其他活动常用的搭建及装饰物料。
废物转运站	废物转运站由环境保护署（环保署）负责管理，用作暂存一般废物。转运站只会接收市区废物收集车倾卸的废物，再装入特制的大型货柜运往堆填区。废物转运站不接受建筑/工业废物。 <a href="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rts.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rts.html</a>
堆填区	堆填区由环保署管理，负责接收和处置不同类型的废物。本港共有 3 个策略性堆填区，分别是新界西堆填区、新界东南堆填区及新界东北堆填区。 <a href="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strategic.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strategic.html</a>
载运入账票	载运入账票是环保署就处置搭建物料于指定废物处置设施而发出的票证，以计算处置所需收费。 <a href="http://www.cic.hk/files/page/50/V10_6_e_V00_Guidelines_TripTicketSystem.pdf">http://www.cic.hk/files/page/50/V10_6_e_V00_Guidelines_TripTicketSystem.pdf</a>
一般废物	一般废物又名「都市固体废物」，包括来自住宅及工商业活动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但建筑、化学、医疗及特殊废物则不包括在内。 <a href="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waste_maincontent.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waste_maincontent.html</a>



可回收废物	回收是指把废物分解再制成可重用的物料或对象。可回收的物料包括玻璃、废纸、纸皮、胶樽、电池、煮食油和慳电胆。 <a href="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sc/assistancewizard/recyc_note.htm">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sc/assistancewizard/recyc_note.htm</a>
厨余	厨余是香港一般废物 / 都市固体废物中的最大类别。除了食剩饭菜或过期食品外，在食品生产、加工、批发、零售及预备过程中也会产生厨余。厨余容易被分解，并产生气味和卫生问题。 <a href="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waste_maincontent.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waste_maincontent.html</a>

### 3. 不同种类废物的处理程序

#### 3.1. 建筑/工业废物

- 活动主办机构和参展商必须把活动中所产生的建筑/工业废物和一般废物分开处理，并妥善弃置。
- 活动拆展结束后，会展管理公司将代为处理及移除一切因活动主办机构或参展商不当处理或遗留的建筑/工业废物，并会向主办机构收取相关费用。
- 请注意废物转运站**不会**接收任何建筑/工业废物。详情请浏览以下网址：  
[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rts.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rts.html)
- 建筑/工业废物必须送往三个策略性堆填区之其中一个处置。如需申请进入堆填区，请浏览以下网址：  
[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operation.html](https://www.epd.gov.hk/epd/s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solutions/msw_operation.html)
- 由 2006 年 1 月 20 日起，任何人士使用堆填区处置建筑/工业废物前，必须开立账户，并使用载运入账票以计算所需收费。详情请浏览以下网址：  
[https://www.epd.gov.hk/epd/misc/cdm/sc\\_scheme.htm](https://www.epd.gov.hk/epd/misc/cdm/sc_scheme.htm)



### 3.2. 一般废物

- 所有在会展中心举行的活动中产生的一般废物均由会展管理公司负责处理和处置。废物将交由会展管理公司指定、获环保署发牌及认可的服务承办商收集和处置。
- 一般废物将送往废物转运站处置。

### 3.3. 可回收废物

- 会展管理公司致力实践「物尽其用、废物利用及循环再用」的原则，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会展管理公司鼓励所有使用者和员工把可回收废物和一般废物进行分类。
- 会展管理公司将提供挂有清晰告示牌的回收笼和铝质回收筒，以收集各种可回收废物。活动主办机构、参展商和其指定承建商在布展、展览进行、及拆展期间，必须把可回收废物从一般废物之中分类出来，并放进适当的回收笼或回收筒。
- 可回收废物将由指定的服务供货商收集并送往注册回收商处理。

<https://www.wastereduction.gov.hk/sc/index.htm>

- 可回收废物包括：
  - 废纸/纸皮
  - 胶樽及可回收塑料
  - 铝罐
  - 玻璃
  - 电池
  - 慳电胆

### 3.4. 厨余

- 会展管理公司鼓励活动主办机构和访客按量点餐，从源头减少厨余，并把未经食用的食物捐赠予慈善机构，帮助有需要人士。
- 会展管理公司从以下三大途径收集厨余：
  - 在厨房准备食物时产生的厨余
  - 活动结束后所产生的厨余和未经食用食物

➤ 未经售出的饭盒

- 所有厨余由指定的服务供货商每天进行收集，送往位于小蚝湾的有机资源回收中心第 1 期处理。